

包头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公共选修课课程申报通知

为拓宽学生知识面，完善学生的知识结构，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，培养学生的科学精神和人文素养，加深学生对学科前沿知识的了解，扩大学科间的知识交叉渗透，并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凡符合《包头铁道职业技术学院选修课管理办法》的课程申报要求，鼓励各系（部）专（兼）职教师申请开课，充分发挥专业特长，激活公共选修课学习热度，调动广大学生学习积极性。

一、 提交申报表时间

2023年5月13日——2023年6月2日

二、 申报要求

1. 开课教师应具备高等学校教师资格，原则上应具备讲师（含讲师）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研究生以上学历。主讲教师的专业或所从事的岗位应与开设的课程相关。原则上每门课程任课教师不超过2人。

2. 原则上每位教师每个学期只能申请1门选修课。

3. 专业性较强的课程、单纯娱乐性的课程和已经作为必修课开设的课程（含专业选修课中的必选课），不作为公共选修课开设。公共选修课学分2分，不跨学期开设。

三、 申报材料

1. 包头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开设公共选修课课程申报表。

2. 拟开设课程教学标准、教学进度表、教案、多媒体课件、讲稿，以及拓展学习资料、教材等。

附：包头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开设公共选修课课程申报表